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8001

单位名称： 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拟定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算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县与乡(镇)及经济开发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 贯彻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法规、行政法规、规章、按规定起草相关的地方性政策制度，并监督执行。

(三) 负责管理县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汇编全县预决算草案。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县级财政预决算公开。

(四) 贯彻执行税收法律、法规、政府规章及实施细则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配合提出省授权税目税率调整、减免和地方税收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建议。

(五)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执行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六) 贯彻执行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

作。组织实施政府 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七）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具体办法。负责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等工作。执行国家外债管理政策，拟定具体办法，管理县政府国外债权、债务。开展对外财经交流。

（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县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县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执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规章制度。贯彻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 度，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九）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 组织实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收取县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非贸易外汇管理。

（十）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执行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一）负责办理和监督县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定县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执行基建财务管理制度。负责财政预算评审管理。

(十二) 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会计制度，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十三)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01.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21.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76.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1.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1.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01.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401.93	总计	62	3,401.9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01.93	3,401.93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921.98	921.98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2.98	2.98					
2010399	其他政府 办公厅 (室)及相 关机构事 务支出	2.98	2.98					
20106	财政事务	919.00	919.00					
2010601	行政运行	379.44	379.44					
2010604	预算改革 业务	65.60	65.60					
2010607	信息化建 设	60.43	60.43					
2010650	事业运行	394.56	394.56					
2010699	其他财政 事务支出	18.97	18.9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14.78	114.78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98.53	98.5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0.51	50.51					
2080505	机关事业	48.02	48.02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9.28	9.28					
2080801	死亡抚恤	9.28	9.28					
20809	退役安置	2.69	2.69					
2080999	其他退役 安置支出	2.69	2.69					
20827	财政对其 他社会保 险基金的 补助	4.27	4.27					
2082701	财政对失 业保险基 金的补助	2.77	2.77					
2082702	财政对工 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7.82	27.8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7.82	27.8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1.87	21.87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5.95	5.95					
213	农林水支 出	2,276.07	2,276.07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2,276.07	2,276.07					
2130799	其他农村 综合改革 支出	2,276.07	2,276.07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61.28	61.28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61.28	61.28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61.28	61.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01.93	796.68	2,605.25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921.98	604.78	317.20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2.98		2.98			
2010399	其他政府 办公厅 （室）及相 关机构事 务支出	2.98		2.98			
20106	财政事务	919.00	604.78	314.22			
2010601	行政运行	379.44	345.89	33.54			
2010604	预算改革 业务	65.60		65.60			
2010607	信息化建 设	60.43		60.43			
2010650	事业运行	394.56	258.88	135.68			
2010699	其他财政 事务支出	18.97		18.9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14.78	102.81	11.97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98.53	98.5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0.51	50.5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48.02	48.02				

	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9.28		9.28			
2080801	死亡抚恤	9.28		9.28			
20809	退役安置	2.69		2.6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9		2.69			
20827	财政对其 他社会保 险基金的 补助	4.27	4.27				
2082701	财政对失 业保险基 金的补助	2.77	2.77				
2082702	财政对工 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7.82	27.8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7.82	27.8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1.87	21.87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5.95	5.95				
213	农林水支 出	2,276.07		2,276.07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2,276.07		2,276.07			
2130799	其他农村 综合改革 支出	2,276.07		2,276.07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61.28	61.28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61.28	61.28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61.28	61.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	3,401.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921.98	921.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114.78	114.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82	27.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76.07	2,276.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28	61.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1.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01.93	3,401.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01.93	总计	64	3,401.93	3,40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01.93	796.68	2,605.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1.98	604.78	317.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8		2.9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8		2.98
20106	财政事务	919.00	604.78	314.22
2010601	行政运行	379.44	345.89	33.54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65.60		65.6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60.43		60.43
2010650	事业运行	394.56	258.88	135.6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8.97		18.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78	102.81	11.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53	98.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1	50.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2	48.02	
20808	抚恤	9.28		9.28
208080	死亡抚恤	9.28		9.28

1				
20809	退役安置	2.69		2.69
2080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9		2.69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27	4.2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7	2.7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82	27.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82	27.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87	21.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5	5.95	
213	农林水支出	2,276.07		2,276.0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276.07		2,276.07
21307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276.07		2,276.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8	6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28	6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28	61.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2.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5.11	30201	办公费	1.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0.0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4.0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6.59	30205	水费	3.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28	30206	电费	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7	30211	差旅费	3.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3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5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7.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3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4.43	公用经费合计					3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
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巨鹿县财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0		3.00		3.00	0.30	1.36		1.36		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401.9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2162.14万元，增长64%，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2023年95号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401.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401.9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401.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6.68万元，占23.42%；项目支出2,605.25万元，占76.5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01.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62.14 万元，增长 64%，主要是 2023 年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 2023 年 95 号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本年支出 3,401.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62.14 万元，增长 64%，主要是 2023 年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 2023 年 95 号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401.93万元,比上年增加2162.14万元，主要是2023年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2023年95号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资金；本年支出 3,401.93万元，比上年增加2162.14万元，增长64%，主要是2023年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2023年95号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40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2.86%，比年初预算增加2056.5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中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2023年95号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资金；本年支出3,40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2.86%，比年初预算增加2056.5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3年年中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2023年95号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40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2.86%，比年初预算增加2056.56万元，主要原因

是2023年年中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2023年95号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资金；本年支出3,40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2.86%，比年初预算增加2056.56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中新增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冀财农2023年95号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资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01.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21.98 万元，占 27.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4.78 万元，占 3.37%；卫生健康(类)支出 27.82 万元，占 0.82%；农林水(类)支出 2,276.07 万元，占 66.91%；住房保障（类）支出 61.28 万元，占 1.8%。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96.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4.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2.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15%，较预算减少 1.94 万元，降低 58.79%，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减少；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3.03%，主要是公车行驶公里数多，运行维护成本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 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26%,较预算减少 1.64 万元,降低 54.67%,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减少；较上年减少 0.39 万元，降低

11.5%,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6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36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64 万元,降低 54.67%,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减少;较上年减少 0.39 万元,降低 11.5%,主要是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减少。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较上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25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9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单位机关时刻保持过紧日子的思想,节约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100.6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087.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21.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0.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21.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0.54%。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未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主要是未购置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4 个，二级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3401.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预算绩效管理经费”“信息化建设等经费”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0.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大部分的项目都可以完成当年支出计划进度，存在少部分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主要是存在一些项目跨年度执行，因此支出将继续持续到下一年度。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信息化建设经费项目及 预算绩效管理经费 项目等 1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信息化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息化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8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8 万元，执行数为 60.43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机房网络设备安全运转、财务软件顺利运行；二是确保信息安全，为财政改革和日常管理提速，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信息化建设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18001 - 巨鹿 县财政局本级	金额 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情况	预算数	68.000000	执行数	60.434800
	其中:财政资金	6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43480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情况	保障机房网络设备安全运转、财务软件顺利运行。	保障了机房网络设备安全运转	100.00
	确保信息安全，为财政改革和日常管理提速	确保了信息安全，为财政改革和日常管理提速	100.00
	畅通科技技术支撑水平，为财政改革提质增效	为财政改革提质增效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 号	指标值 单 位 (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线路维护条数	当年线路维护条数	15.00	≥	113 条	113 条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系统验收合格的模块占系统总模块的比率	15.00	≥	96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12 月底前	及时拨付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15.00	≤	68 万元	60.4348 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共享率	共享的数据容量占全部数据容量的比率	10.00	≥	50 %	0.5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单位业务正常运转	保障办公需要，维持单位业务正常运转。	10.00	文字描述	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业务人员对信息中心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00	≥	98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8.887471
自评总分		98.89

五、存在问题和整改措施
加强与业务科室沟通，预算资金更加高效利用

填报人: 曹佳琦

联系电话: 432685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 预算绩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预算绩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6 万元, 执行数为 65.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保障年度开展重点项目 5 个以上, 确保项目立项合理性及筹资合规性; 二是确保通过此项目切实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并

保障稳定提升五年以上，依法理财水平得到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更加高效，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 本情况		项目 名称	预算绩效管理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 主管 单位	318001 - 巨 鹿县财政局本 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 算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算 数	65.600000	到位数	65.600000	执行 数	65.600000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65.60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65.600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65.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保障年度开展重点项目 5 个以上，确保项目立项合理性及筹资合规性				开展年度重点项目 5 个			100.00		
		保障绩效评价工作合格率与及时率，促进绩效评价工作更加高效，安全				保障了绩效评价工作的合格率与及时率			100.00		
		确保通过此项目切实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并保障稳定提升五年以上，依法理财水平得到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更加高效				切实提升了绩效管理水平			100.00		
四、年 度绩效 指标完 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 号	单位 值 单位 (文字 描述)	单项指 标实际 完成值	单项指 标完成 情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重点项 目绩效评价 项目数	开展重点项目绩效 评价项目数	15.00	≥ 5	个	5 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工 作合格率	绩效评价工作的合 格数/绩效评价工作 总数	15.00	≥ 9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绩效评价工 作完成及时 率	绩效评价工作完成 及时率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5.00	≤ 65.6	万 元	65.6 万 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绩效管理水 平提升率	开展此项业务后绩 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率	10.00	≥	50	%	0.6	完成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绩效管理水 平长期稳定 提升年限	开展绩效评价项目 后保障绩效管理水 平稳定提升年限	10.00	≥	5	年	1年	未完成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接受绩效评 价单位满意 度	调查中满意的单位 占总调查单位的比 例	10.00	≥	9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 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开展此业务绩效管理水长期稳定持续 1 年，将持续稳定保障

填报人: 曹佳琦

联系电话: 4326853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 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 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 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如有)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